

建宁县财政局文件

建财农指〔2025〕97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乡（镇）财政所：

为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，逐步提高村干部基本报酬保障水平，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4〕88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乡（镇）2025 年第二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补助资金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支出列“2130705-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”科目，政府经济科目列“50199-其他工资福利支出”科目，部门经济科目列“30199-其他工资福利支出”科目，此款作为上下级结算。请各乡镇认真按照闽财农〔2020〕22 号文件精神，切实把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保障机制，落实管理措施，进一步做好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

障工作。

附件：2025 年第二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补助资金情况表



建宁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10 月 9 日印发

2025年第二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补助资金情况表

单位：个、万元

单位	补助金额	具体补助情况
溪口镇	40	马源村5万元、溪枫村5万元、杨林村5万元、桐源村5万元、艾阳村5万元、高圳村5万元、渠村(高山村)10万元(根据常委会研究撤并村奖励10万元)。
里心镇	30	新墟村5万元、岩上村5万元、滩角村5万元、代家村5万元、双溪村5万元、芦田村5万元。
黄埠乡	15	黄埠村5万元、罗源村5万元、竹藪村5万元
客坊乡	25	张溪村5万元、湾坊村5万元、龙溪村5万元、水尾村5万元、里源村5万元。
黄坊乡	5	毛坊村5万元。
均口镇	15	垅源村5万元、洋坑村5万元、龙头村5万元。
溪源乡	10	蒋坊村5万元、楚尾村5万元
伊家乡	5	东风村5万元
滩溪镇	5	器村村5万元。
合计	150	

